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2 年一季度 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工作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深圳证监局《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
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就本公司 2012 年一季度内部控制
规范建设工作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原定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，完成
了公司本部及所属深圳华侨城房地产有限公司、华侨城大酒店有
限公司、北京世纪华侨城有限公司、深圳东部华侨城有限公司、
深圳华侨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试点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工
作，编制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文档，并针对识别出的内部控制
缺陷制定了详细的整改计划，明确了整改责任部门、责任人及整
改措施等，目前整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落实。公司已制定了内部
控制自我评价方案，搭建了自评工作组织体系，明确了自评范围，
编制了自我评价工作模板，准备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。

此外，公司总结试点企业内控规范建设经验，编制了适用于

不同公司、各个业态的内控规范标准文档，明确了管理底线、不相容职责、标准控制活动等管理要求，并组建了内控体系推广组织机构，制定了内控体系推广工作方案，以培训、研讨、练习等方式向其他下属企业推广内部控制规范，要求下属企业按照标准模板查找缺陷，并形成各自的内部控制文档，目前该项工作也正在积极推进中。

由于公司下属公司涉及行业较多，根据不同行业需制定不同的测试工作模板，工作量较大，导致整体计划较原定计划稍有延迟，但不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的整体进度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